石大团发〔2021〕2号

关于做好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推荐人选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直属、附属单位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团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提升团的基层组织力和引领力，继承和发扬五四精神，集中展示新时代石大青年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校团委决定开展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评选工作。现就做好人选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人选必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理想信念坚定，道德品质高尚，在青年师生中享有较高声誉。

2.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提出的“树立远大理想、热爱伟大祖国、担当时代责任、勇于砥砺奋斗、练就过硬本领、锤炼品德修为”的重要要求，具有突出的工作实绩和良好的社会影响，遵纪守法，作风正派。

3.获得过院级及以上荣誉。

4.年满14周岁，不满40周岁（1981年5月1日—2007年4月30日出生）的中国公民，重点推荐35周岁以下（1986年5月1日以后出生）的青年。

二、申报名额

各单位团委严格按照评选条件推荐1名本单位杰出的、具有影响力的青年。评审小组届时将从申报人选中评选出10名左右进行表彰。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团委要有序把握工作进度，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工作。在考察推荐过程中，要统筹把握人选结构，适当向科技创新、脱贫攻坚、疫情防疫一线倾斜，切实挖掘、推荐优秀青年典型。要积极协调申报材料审核等程序性工作，不得额外增加申报人选负担。

**（二）加强责任落实**。各单位团委要本着真实、公正、从严的原则，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和严格考察，严把“三关四必”，所有考察对象都应征求所在基层单位党组织以及本学院青年师生的意见，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如发现不当行为，将给予严肃处理。

**（三）严格人选标准**。在考察推荐过程中，既要重点关注人选的思想道德素质、工作才能和工作业绩，又要确保推荐人选结构合理、事迹突出、社会认同度高。要着重体现共青团育人过程，力争做到首先发掘、常态联系、重点培养一批优秀青年典型，使他们通过“青年五四奖章”的平台获得更多的关注和认可，走向更加广阔的干事创业舞台。

**（四）加强宣传推广。**各单位团委要深入开展“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宣传推广，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以先进典型为标杆，砥砺奋进、忠诚奉献，用优异成绩献礼建党100周年。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进展，要通过全媒体手段开展线上事迹宣讲、座谈分享、主题团日等活动，集中展示新时代石大青年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

请各单位团委于2021年3月26日前，将申报人选申报表和事迹材料原件、最高学历证明、所获奖励证书复印件（校级及以上荣誉）、公示证明材料一式2份报校团委办公室。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不予补报。

联 系 人：王雅涵 王雪曼

联系电话：0993-2058033

电子邮箱：871673252@qq.com

附 件：

1.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申报表

2.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信息表

3.事迹材料样式

4.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申报材料清单

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

 2021年3月9日

石河子大学团委 2021年3月9日印

附件1：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申报表

（请严格按照表后格式说明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照片 |
| 民 族 |  | 政治面貌 |  | 学 历 |  |
| 籍 贯 |  | 参加工作时间 |  | 职 业 |  |
| 本人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单位 |  | 职 务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学习和工作简历 |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
| 奖励情况曾获表彰 | （只填写校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
| 担任社会职务 | （只填写担任校级及以上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群团组织领导职务情况） |
| 主 要 事 迹 | （此处主要事迹不超过300字，另附2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 |
| 党组织意见所在单位 | （盖 章）年 月 日 | 学院团委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学院党委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说明：1. “民族”请写全称。如“汉族”“维吾尔族”“哈尼族”。

1. “政治面貌”请填写准确( 具体分为：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民革党员、民盟盟员、民建会员、民进会员、农工党党员、致公党党员、九三学社社员、台盟盟员、无党派人士和群众)。

3. “学历”请填写所取得的最高学历( 小学、初中、高中、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研究生)。

4. “职务”请填写本人所在工作单位现担任的最高职务，包括专业技术职务。担任双重职务的请同时填写，如“党组书记、总经理”、“党组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

附件2：

|  |  |
| --- | --- |
|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信息表（由学院团委汇总填写） |  |
| 报送单位 ： （盖章） 申报工作联系人：\_\_\_\_\_\_\_\_手机号码：\_\_\_\_\_\_\_\_\_\_\_\_  |  |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出生年月 | 政治面貌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学历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主要社会兼职 | 获得院级及以上奖项、荣誉 | 通讯地址 | 联系电话（手机） | 电子邮箱 | 其它联系方式（微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事迹材料样式

张三，女，汉族，XX年X月出生，共产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某单位某职务。曾获……等荣誉。（该段请统一按此格式填写）

简要介绍（300字以内，由详细事迹提炼而成）

她是某领域重大专项首席科学家，某省医学重点人才……

详细事迹（2000字以内，可分章节进行组织）

该同志……。

一、不断创新，勇攀高峰

……。

二、视患如亲，热心公益

……。

三、锻铸团队，示范引领

……。

附件4：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

申报材料清单

1.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申报表。另需电子版（DOC格式）、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PDF格式）。

2.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考察材料。

3.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推荐人选事迹材料，均需加盖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党组织公章。另需电子版（DOC格式）。

4. 推荐人选最高学历证明和所获奖励证书复印件。

5. 主要社会兼职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第六届“石河子大学青年五四奖章”人选信息表（由学院团委汇总填写）。另需电子版。

7．每名申报人选需提供本人近期白底彩色标准照一张、工作照4—5张。仅需电子版，无需冲印。

以上1-6项申报材料的纸质版，均需一式两份。严禁过度包装，普通A4纸黑白打印即可。